

证券代码：600171

证券简称：上海贝岭

公告编号：临2020-041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监事长虞俭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到监事人数 3 人，实到监事人数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认真审阅，以书面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全体监事审议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后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、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其他重要事项。

3、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4、同意公司按时披露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（二）《关于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追认及预计的议案》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8月29日